

广州华夏职业学院文件



华夏院办字〔2022〕7号

广州华夏职业学院 关于调整清明节放假时间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根据现行疫情形势比较严峻，呈现多点散发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现将我校清明节放假时间调整如下：

2022年4月3日（周日）正常放假；2022年4月2日（周六）、4月4日-4月5日（第7周周一、周二）教职工正常上班，2020、2021级学生正常上课，其中4月4日正常上第7周周一的课，4月2日、4月5日分别补5月5日-5月6日（第11周周四、周五）的课，4月2日、4月5日两天放假时间统一调整到5月5日、6日连休，即“五一”劳动节放假时间从4月30日-5月6日，连续7

天。

请学生处组织各学院辅导员做好学生的解释工作，人事处做好教职工的解释工作。4月3日放假期的有关疫情防控工作按原通知要求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